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收养评估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2023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根据《民法典》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民政部、省民政厅、南通市民政局文件要求，收养登记机关应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社会机构，对拟收养弃婴、孤儿的家庭开展收养评估工作，不得向被评估对象收取任何费用，所需经费由财政列支。每年评估约 60-100 例左右，根据政府采购合同，《收养登记调查评估报告书》省内评估价格 2772 元/例，省外评估价格 5544 元/例；《收养回访反馈意见》如皋市内按 495 元/例，省内按 990 元/例，省外按 1485 元/例。全年实际支出费用 10 万元。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通过对照绩效目标进行了检查评价，收养评估工作能严格按照《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和民政部及省市民政部门文件要求，认真规范开展，评估材料齐全完备、评估程序规范合法、评估费用支出合规，评估材料的整理归档工作及时、完整。评价得分 100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次：优。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通过收养评估项目的实施，科学、全面地评估收养人抚养能力，让弃婴和孤儿被抚养能力良好的家庭规范收养，得到应有的关爱和保护，真正依法依规保障被收养儿童的合法权益，有效规范公民收养行为，被收养儿童合法权益得到保障。评估工作得到了上级民政部门和社会的高度认可和一致好评，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未发现存在问题。

五、有关建议（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

无。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收养评估项目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评估正常开展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3%	3	收养工作规范有序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符合上级文件要求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促进评估客观公正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90%	>90%	10%	10	按群众申请正常推进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4%	4	严格按合同条款履行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4%	4	收养评估有效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养评估准确率	>99%	100%	10%	10	检查审核无问题
	质量指标	收养评估规范化达标率	>95%	100%	20%	20	程序材料规范合规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收养家庭政策知晓率	>90%	95%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5%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无投诉
总计					100%	100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信访接待经费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2023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按照《信访工作条例》，民政信访接待群体面广量大，每年社会救助困难人群、养老服务对象、殡葬改革灵车驾驶员、残疾人等来访、上访人较多，网络舆论又非常活跃，做好民政信访接待工作对维护社会稳定，维护政府形象、维护百姓利益至关重要，全年发生费用 6 万元。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通过对照绩效目标进行了检查评价，信访接待工作能严格按照《信访工作条例》文件要求，认真开展接待工作，我局出台《关于做好接访下访和包案化解工作的通知》等文件，不断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全面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评价得分 100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次：优。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通过信访接待项目的实施，对群众反映问题耐心听取陈述，认真调查核实，明确答复，及时处理群众反映的各种问题。切实履行职责，高质量完成群众反映问题，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未发现存在问题。

五、有关建议（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

无。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项目名称：信访接待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4%	4	信访接待正常开展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4%	4	信访工作规范有序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4%	4	符合上级文件要求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按照接待需求正常进行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8%	8	严格按信访条例进行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10%	10	严格按照信访条例执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信访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0%	30	严格按照信访条例执行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20%	20	维护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无投诉
总计					100%	100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3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为更好的巩固养老等社会服务机构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落实“三个必须”行业综合监管、安全检查、安全培训、宣传教育、应急演练等，确保养老等社会服务机构在消防安全、食品安全、药品安全、人员管理等方面平稳发展。需要在应急演练、安全教育培训、印制宣传资料、安全第三方检查等方面申请经费。具体为：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每半年一次）：应急演练方案、脚本、场地布置、音响、主持、专家点评等；聘请安全专家对全市养老等社会服务机构开展安全检查；安全教育培训（每年不少于2次）全市养老等社会服务机构负责人、安全员开展安全培训及相关宣讲，邀请专家授课辅导；宣传资料：根据上级要求印制专项整治画册、安全手册、消防公示栏、食品安全宣传栏等；信息化视频系统：建立全市养老机构视频监控联网平台，落实日常视频检查掌握情况；安全检查车辆费用：平台调度500元/天，每天检查6-8家，全市共计40家机构，动态还会增加。全覆盖检查约6天共计3000元，全年共全覆盖检查4次。安全经费6万元有序按规使用，达到预期效果。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通过对照绩效目标进行了检查评价，安全生产工作能严格按照民政部及省市民政部门文件要求，认真规范开展，安全台账材料齐全完备、评估费用支出合规，安全台账的整理归档工作及时、完整。评价得分100分，项目绩效评价等次：优。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养老等社会服务机构安全生产监管长效机制基本形成，在消防安全、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环境安全、用电安全等方面有明显改善，人员安全意识和教育素质进一步提高。远程视频安全监管工作得到了上级民政部门高度认可和一致好评。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无。

五、有关建议（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

无。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项目名称：安全生产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安全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5%	5	安全工作规范有序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5%	5	符合上级文件要求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安全工作持续推进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90%	100%	10%	10	按工作要求正常推进
	组织实施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严格履行使用程序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安全工作有效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培训普及率	> 99%	100%	20%	20	检查审核无问题
	质量指标	安全检查规范化达标率	> 95%	100%	20%	20	程序材料规范合规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100%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无投诉
		指标 2:					
						
总计				100%	100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社工人才队伍建设

项目实施年度：2023 年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为大力推动全市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到十四五末，实现社工人才队伍达到万分之十三的建设目标，根据《关于加强如皋市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的意见》（皋办〔2016〕66号），通过组织免费培训、发放一次性获证奖励和民政系统公益性岗位人员社工岗位补贴等形式，提高全社会关心社工、支持社工的氛围，促进社会和谐发展。2023 年用于社工获证奖励 25.99 万元；社工考试宣传培训 10.29 万元；系统公益性岗位人员社工岗位补贴 3.72 万元。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为解决我市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发展滞后现状，市委市政府已将社工人才队伍建设列入了我市“十四五”人才工作规划和年度人才建设工作要点，并列入对全市村党组织考核细则，我局配合市人才办专题召开了社会工作考试动员部署会议，为实现今年报名人数增长夯实了基础。通过组织免费培训、免费送考等措施，助广大考生提高获证机率，促进我市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适应新时期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需要。通过建立完善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使用、激励机制，促进形成各部门共同推进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态势。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通过动员部署、免费培训、获证激励等形式，调动了全社会人员参与的积极性，2023 年社工考试报名 1456 人，通过 299 人，考试通过率 20.54%，比 2022 年考试通过率 14.62%提高了 40%。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无。

五、有关建议（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

无。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项目名称：社工人才队伍建设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绩效目标	指标 1:					
						
	资金投入	指标 1: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20%	20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0%	20	
	组织实施	指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社工考前培训率	100%	100%	20%	20	报名考试人数 1456 人，参加培训人数 1456 人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众知晓率	≥90%	95%	20%	20	2023 年社工考试报名 1456 人，通过 299 人，考试通过率 20.54%。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20%	20	
		指标 2:					
总计					100%	100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地名区划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2023 年度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结合文明城市创建有关要求，市民政局组织对全市道路地名指示路牌及公益广告进行维修，项目完成结算款项 0.15 万元。开展平安边界巡查，处置边界矛盾纠纷。2023 年度平安边界创建与年度界桩管护费用共计 1.35 万元。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按照财政绩效评价相关要求，根据部门主要职能，认真研究制定了项目自我评价的评价方式和评价指标体系，根据决策管理、过程指标、产出指标及效果指标一级指标 5 个，项目立项、绩效目标与资金投入、组织实施以及各项职能设置二级指标 12 个。根据各项管理和职能完成情况、相关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等确定评价结论。2023 年项目自我评价得分为 98 分，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开展的项目实施情况良好，项目工程切合实际，所有绩效目标均已实施到位，项目资金使用合理。因财政预算跟拨付资金不足，部分项目搁置，未能如期开展。

四、存在问题

财政资金拨付不足，与预算相差甚远，相关项目不能如期开展。

五、整改措施

统筹资金，合理安排，进一步优化项目。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项目名称：地名区划项目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5%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5%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检查规范化实际完成率	≥90%	95%	20%	20	
	质量指标	地名设标达标率	100%	90%	20%	18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美好风貌	≥95%	9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90%	92%	10%	10	
总计					100	98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2023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2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是贯彻国家和省市支持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要求，财政支持资金 36 万元，主要推进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平台建设运营、孵化培育社会组织、开展公益项目扶持、实施能力提升等内容，对规范社会组织有序发展，引导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全年费用 36 万元。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按照财政绩效评价相关要求，对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进行了指标量化和细化，设立了合理的目标值，根据各项任务完成情况和相关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确定评价结论。2023 年度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等级为优。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一）加强指导帮带，支持镇（街道）层面社工站日常规范运行。依托市社会组织促进会，对全市社工站工作人员开展能力提升培训，规范内部治理。（二）加大社会组织扶持力度，采取公益创投的形式，对社会组织申报的公益项目予以经费支持。（三）做好社会组织换届、变更、年检、等级评估等的指导和检查工作，确保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四）加强社会组织日常监管，依托“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对社会组织开展针对性联合检查。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公益创投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短期明显，项目长期实施缺乏资金支持。

五、整改措施（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

针对绩效评价中存在的问题，加强对公益创投扶持项目的可行性和社会效益研究，合理设置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做到项目扶持更加科学合理，产生最大的社会效益。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项目名称：社会组织培育发展项目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5%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5%	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等级评估率	≥90%	≥89%	30%	28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健康发展	健康	健康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计					100	98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低保五保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3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为强化社会救助各项政策的落实，2023 年城市低保经费 129.02 万元；农村低保经费 5329.58 万元；农村五保经费 7180.18 万元。市本级支付 11900 万元，其余 738.78 万元转移乡镇支付。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通过逐项对照设定绩效目标进行评价，问卷调查群众满意率等举措，系统对照半年和全年执行情况进行分析，综合评价此项目绩效优良。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通过评价发现，该项目预算设置政策依据充足，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且绩效目标均能完成。预算执行率达 100%，且执行合法合规。高质量考核困难群众救助率达 100%。群众满意率 98%。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预算执行监管方面要进一步强化，特别是核查资金的使用要通过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监督抽查制度，确保资金使用效率。

五、整改措施（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措施）

第三方核查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的相关政策，资金审核和拨付严格根据考核结果，避免服务监管脱钩；定期开展走访调研和绩效评价，确保资金准确高效使用。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低保五保等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10%	10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10%	10	
资金投入	指标 1: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	健全	健全	10%	10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低保五保人数	≥13000 人	13599	10%	10	
		指标 2: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率	≥95%	100%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动态提标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政策知晓率	≥95%	99%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8%	10%	10	
		指标 2:					
						
总计				100	100		

低保五保等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根据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依据《江苏省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规程》、《农村五保供养工作条例》等要求，按月或季度发放困难群众生活补助金。

2023 年农村低保项目由市民政局组织实施，项目资金由市财政全额保障。2023 年城市低保经费 129.02 万元；农村低保经费 5329.58 万元；农村五保经费 7180.18 万元。市本级支付 11900 万元，其余 738.78 万元转移乡镇支付。

（二）绩效目标。

全年保障城市低保 143 人，农村低保 7576 人，农村五保 5880 人，2023 年 7 月份动态调整城乡低保、五保保障标准，全力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根据执行《江苏省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规程》、《农村五保供养工作条例》等相关政策；不断强化社会救助政策宣传，联合财政、监察部门开展专项资金检查。分析评价 2023 年农村低保、五保等救助经费的筹集、使用与资金支出的绩效等。主要包括：农村低保、五保等救助经费的政策依据，享受对象的核定，资金使用的财务管理情况，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情况等。

（二）评价思路方法。

目标对比法。项目支出产生的实际效果与预定目标进行差异性比较。

实地检查法。实地了解项目有关信息，查阅项目管理资料及相关财务资料。

问卷调查法。开展问卷调查，并对调查结果进行评价和判断。

指标评分法。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一级指标 5 个、二级指标 7 个、具体指标 10 个，指标标准分值 100 分。绩效评分与等级评定相结合，90-100 分为优秀、80-89 分为良好、70-79 分为一般、60-69 分为较差、59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工作情况。

在项目实施中，每季度对享受农村低保对象进行核实、动态调整，当年新增低保 245 户 689 人，取消 305 户 736 人；新增五保 491 户 499 人，取消 376 户 388 人。实现应退尽退、应保尽保、应享受对象全覆盖。进一步优化农村低保、五保资金发放流程，通过“一折通”平台发放到低保对象，确保在每月 10 日前发放到位。

在资金使用上，2023 年全市城市低保保障对象 116 户 143 人，发放救助资金 129.02 万元；2023 年全市农村低保保障对象 4671 户 7576 人，发放救助资金 5329.58 万元；全年保障五保对象 5838 户 5880 人，发放救助资金 7180.18 万元。为了解项目实施的效果及社会效益，项目评价组开展了抽样问卷调查，调查对象主要是农村低保受助对象，民政工作人员、其他群众。从调查情况看，该项目社会反映好、群众满意度高。

（四）绩效评价结论。

2023 年低保、五保等经费项目，困难群众救助率 100%，评价指标得分 100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三、项目绩效。

低保、五保项目为农村困难群众提供了基本生活保障，有效发挥了兜底保障脱贫攻坚作用，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心、关爱。从调查情况看，该项目社会反映好、群众满意度高。农村低保、五保户对近年来救助标准的提高表示满意，一致感谢党委、政府的关心。

四、存在问题。

专职人员配备不足，个别对象动态管理不及时。社会救助工作人员思想认识和服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五、有关建议。

进一步加强宣传工作。近年来不断有新的社会救助政策出台，必须要加强宣传。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六、相关信息。

无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社会救助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3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1.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31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为强化社会救助各项政策的落实，2023 年临时救助经费 160.79 万元；物价补贴 14164 人次，278.80 万；60 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经费 107.67 万元；孤儿生活保障 27 人，72.24 万元；困境儿童保障 946 人，1465.98 万元（其中事实无人抚养困境儿童 260 人，重病困境儿童 75 人，重残困境儿童 611 人）；孤儿圆梦助学经费 6 人，5.08 万元；困难群众春节慰问经费 408.9 万元（城乡低保、五保、孤儿共 1.363 万人，每人 300 元）；未保中心经费 465.66 万；明天计划 10.74 万；儿童主任补贴 34.8 万；“低补保”408.6 万元，共计 3419.26 万元。市本级支付 3129.49 万元，其余 289.77 万元转移乡镇支付。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通过逐项对照设定绩效目标进行评价，问卷调查群众满意率等举措，系统对照半年和全年执行情况进行分析，综合评价此项目绩效优秀。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通过评价发现，该项目预算设置政策依据充足，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且绩效目标均能完成。预算执行率达 100%，且执行合法合规。高质量考核困难群众救助率达 100%。群众满意率 100%。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预算执行监管方面要进一步强化，特别是核查资金的使用要通过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监督抽查制度，确保资金使用效率。

五、整改措施（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措施）

第三方核查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的相关政策，资金审核和拨付严格根据考核结果，避免服务监管脱钩；定期开展走访调研和绩效评价，确保资金准确高效使用。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社会救助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10%	10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10%	10	
	资金投入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救助人数	≥14000 人	14603 人	10%	10	
		指标 2: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率	≥95%	100%	10%	10	
		动态提示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政策知晓率	≥95%	94%	10%	9	
		社会救助兜底脱贫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指标 2:					
						
总计				100	99		

社会救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执行《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如皋市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办法》等相关政策。社会救助项目包含临时救助、物价补贴、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困境儿童生活补贴、困难群众春节慰问等等。

（二）绩效目标

2023年临时救助经费160.79万元；物价补贴14164人次，278.80万；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经费107.67万元；孤儿生活保障27人，72.24万元；困境儿童保障946人，1465.98万元（其中事实无人抚养困境儿童260人，重病困境儿童75人，重残困境儿童611人）；孤儿圆梦助学经费6人，5.08万元；困难群众春节慰问经费408.9万元（城乡低保、五保、孤儿共1.363万人，每人300元）；未保中心经费465.66万；明天计划10.74万；儿童主任补贴34.8万；“低补保”408.6万元，共计3419.26万元。市本级支付3129.49万元，其余289.77万元转移乡镇支付。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根据执行《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如皋市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办法》等相关政策；不断强化社会救助政策宣传，联合财政、监察部门开展专项资金检查。分析评价2023年临时救助、孤儿、

困境儿童等救助经费的筹集、使用与资金支出的绩效等。

（二）评价思路方法

目标对比法。项目支出产生的实际效果与预定目标进行差异性比较。

实地检查法。实地了解项目有关信息，查阅项目管理资料及相关财务资料。

问卷调查法。开展问卷调查，并对调查结果进行评价和判断。

指标评分法。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一级指标 5 个、二级指标 7 个、具体指标 10 个，指标标准分值 100 分。绩效评分与等级评定相结合，90-100 分为优秀、80-89 分为良好、70-79 分为一般、60-69 分为较差、59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工作情况

通过逐项对照设定绩效目标进行评价，问卷调查群众满意率等举措，对照下达资金等情况进行分析，综合评价此项目绩效优秀。

（四）绩效评价结论

2023 年社会救助经费项目，社会救助兜底脱贫 100%，评价指标得分 99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三、项目绩效

该项目预算设置政策依据充足，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目标明确，程序合理。项目资金到位及时、资金使用按照进度执行，资金发放及时，动态调标及时，群众满意率较高。项目实施和管理有效，项目绩效基本实现。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加强资金管理。项目资金预算力求准确编制，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的预算执行率，让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更大效用。要不断强化社会救助政策宣传，联合财政、监察部门开展专项资金检查。

六、相关信息。

无。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3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为强化社会救助各项政策的落实，2023 年工作经费 10 万。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通过逐项对照设定绩效目标进行评价，问卷调查群众满意率等举措，系统对照半年和全年执行情况进行分析，综合评价此项目绩效优良。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通过评价发现，该项目预算设置政策依据充足，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且绩效目标均能完成。预算执行率达 100%，且执行合法合规。高质量考核困难群众救助率达 100%。群众满意率 100%。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预算执行监管方面要进一步强化，特别是核查资金的使用要通过严格执行合同约定监督抽查制度，确保资金使用效率。

五、整改措施（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措施）

第三方核查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的相关政策，资金审核和拨付严格根据考核结果，避免服务监管脱钩；定期开展走访调研和绩效评价，确保资金准确高效使用。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10%	10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10%	10	
资金投入	指标 1: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	健全	健全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核查人数	≥5000 人	5100 人	10%	10	
		指标 2: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率	≥95%	100%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动态提标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政策知晓率	≥95%	99%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指标 2:					
.....							
总计					100	100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社会事务科 项目名称：养老服务建设体系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是否设有目标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10%	10	目标是否明确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10%	10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预算支出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居家及养老机构服务建设质量提升	提升	提升	20%	18	《市政府关于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实施意见》（皋政发〔2019〕23 号）
	时效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100%	100%	20%	20	《市政府关于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实施意见》（皋政发〔2019〕23 号）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百姓特别是老年人满意度	≥95%	98%	20%	20	老百姓特别是老年人的满意程度
总计					100%	98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2021年4月，市民政局、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提升我市养老服务体系高质量建设及完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资金补助政策的通知》，11月，市政府下发了《关于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对养老机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站的建设、运营补贴标准、补贴程序、补贴条件等进行了规范。

2. 主要内容。

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不断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一是加快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完成如城街道“一老一小”融合服务中心、城北街道、城南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改造提升，第三方服务团队正式入驻运营。深入开展重度失能（失智）特困供养机构照护能力提升专项整治行动。出台了《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助餐补助发放实施意见》，定制上线了长者智慧食堂系统，通过数字化管理，做到补贴精准发放、就餐服务适老周到。二是落实资金补助政策。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对养老机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补助及运营补助标准进行完善细化。三是对照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开展政府购买上门服务项目。

3. 实施方式。

一是严格对照《市政府关于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实施意见》（皋政发〔2019〕23号）及《如皋市省级社会养老服务体系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皋财社〔2019〕

27号)抓落实。二是加大宣传力度,督促各镇(区、街道)积极发挥基层政府的主观能动性。三是严格检查、督查和考核,推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高标准实施。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年,我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经费共计6058.97万元,并列入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市本级支付5179.74万元,其余879.23万元转移乡镇支付。其中,新冠疫情纾困补助138.49万元,适老化改造111.78万元,养老机构建设工程补助、床位建设运营补助、护理员岗位补贴等补助资金共计797.49万元,居家养老服务站建设及运营补助资金共计255.5万元,空巢独居老年人探访经费9.68万,政府购买上门服务资金共计3365.77万元。

(二) 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2023年按照年初预算,年内,实际使用资金6058.97万元,包含了2022年度应发放的养老机构建设和运营各项补助879.23万元,四季度居家上门服务费792.68万元,提档升级养老服务设施,培育壮大养老服务企业,持续优化养老服务供给,完善养老服务制度体系,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质量,不断满足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的养老服务需求。农村“长者驿家”嵌入式养老服务示范项目获评第三批全省民政标准化建设优秀项目;江苏华医大健康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和如皋福康护理院管理有限公司被认定为第三批省级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示范企业;智慧居家养老服务业标准化试点获评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基层及广大老年群体满意率98%以上。

2. 阶段性目标。

2023年按照年初预算,全部使用完毕,省、南通、如皋各项实事项目按照既定时间保质保量完成,基层及广大老年群体

满意率 95%以上。

二、评价情况

（一）评价思路方法。

1. 主要内容。

通过对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评价，逐步严谨规范使用途径和运行效率。项目绩效考核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绩效目标提升的持续循环过程已基本形成，并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效。

2.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资料审阅法、因素分析法、实地调查法等评价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二）评价工作情况。

经过调查，由于服务质量明显提高，老年人的幸福感和满意度得到提升，老百姓特别是老年人的满意度为 98%以上。养老机构建设、居家养老服务站建设功能设置不断完善提升的同时，管

理服务水平得到有质的提升，群众满意。

（三）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要求，我单位分析评价自评分为 98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三、项目绩效

2023 年，新增运营养老服务设施 4 家，年内新增养老床位 381 张，建成 6 个社区助餐点位、12 个示范性乡村互助养老睦邻点。全年完成经济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414 户，实施居家上门巡访空巢独居老年人 4000 多户，减轻了老年人家庭经济压力和养老的压力，提高了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的生活质量，推动了我市养老事业的发展，对维护社会稳定、社会和谐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四、存在问题

（一）居家养老服务建设不力。居家养老服务站场地和土地制约问题比较突出，闲置用房少，使用面积不足，改造提升工作进度不快，服务功能设置不合理，养老服务站挪用占用问题突出。

（二）社区服务设施发挥较弱。城市社区和农村集中居住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用房相对紧张，标准化建设程度不高。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社会化运行率不足 20%，村（社区）专职服务人员严重不足，在创新发展提升居家养老服务质量等方面比较滞后。

五、有关建议。

（一）进一步规范居家养老服务站工作机制。一是完善制度。加强居家养老服务站标准化建设，结合高质量发展、资金补助等考核方法，不断完善居家养老服务站建设与运行绩效评价制度。

二是强化监管。按照上级有关要求，提请有关部门和单位，通过科学合理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检查督查机制，推动全市居家养老服务站建设全面健康发展。三是提高质量。要在机构、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需求上下功夫，通过社会化运营的方法实施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运行。加大对有需求的护理员业务培训，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丰富服务内容，让老年人得实惠。

（二）进一步改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方式。一是严格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政策。加大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的资金扶持力度，增加本级财政预算，落实好奖补和考核机制。二是推进居家养老社会化运营。针对社区人力不足，服务效能不佳等原因，进一步探索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社会化运营模式，大力引入社会资本，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工作。三是加大人才队伍建设。会同人社、卫健等部门，落实好支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业发展、加大养老人员培训和引进力度，提高养老服务人员的社会认同感。

六、相关信息

无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社会事务科

项目名称：殡葬管理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2023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根据《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清理乱埋乱葬、推进文明殡葬工作的实施意见》（皋办〔2019〕15号）等文件要求。2023年，殡葬管理工作经费共使用资金10万元，主要用于大力推进殡葬改革，推进文明殡葬建设，实施殡葬改造宣传、督查、信访、规划等专项管理。年内，我市坚持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活动相结合，加大政策宣传和检查督查的力度；牵头深入实施乡风文明提升工程，坚决遏制大操大办、厚葬礼养、人情攀比等陈规陋习，抵制封建迷信活动；加快构建文明社会新风尚，推广文明殡葬理念，倡导绿色殡葬方式。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局对该项目资金拨付实施进行监督，未出现问题。2023年以来，我局牵头组织有关单位联合督查各镇（区、街道）镇级公益性公墓、村（社区）公墓建设与管理情况90多次；日常信访、查处乱埋乱葬等50多次。较好的做到了群众有所呼、政府有所应的工作要求，社会公众满意度均达到100%。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年内，我局牵头完成了工作督查、信访走访调查处理、政策宣讲、资料印发等工作。按照预算资金使用进度，及时筹措，严格标准执行。2023年使用资金10万元，完成率100%。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支出的资金安排和使用上具有不可预见性，在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上还需进一步加强。

五、有关建议（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

加强政策学习，提高思想认识。认真学习相关法规、制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社会事务科项目名称：殡葬管理工作经费项目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是否有依据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是否设有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5%	5	目标是否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5%	5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预算是否完全执行
	组织实施	政策宣传、督查	及时	及时	5%	5	政策宣传、督查是否到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来信来访处理及时	及时	及时	20%	20	来信来访是否处理及时、是否存在未处理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村规民约	完善	完善	20%	20	村规民约是否建立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100%	20%	20	社会公众的满意程度
		指标 2:					
						
总计				100%	100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社会事务科 项目名称：殡葬惠民政策项目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是否设有目标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10%	10	目标是否明确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5%	5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预算支出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员补贴人数	32人	32人	20%	20	管理员补贴人数是否达到 32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实效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补助资金审核、发放是否准确、及时
		指标 2: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知晓率	≥90%	100%	10%	10	丧户了解申请的渠道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100%	20%	20	社会公众的满意程度
		指标 2:					
						
总计				100%	100		

殡葬惠民政策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清理乱埋乱葬、推进文明殡葬工作的实施意见》（皋办〔2019〕15号）等文件要求，我市惠民殡葬政策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对基本殡葬服务项目进行补贴；二是对镇级 32 名公墓管理员进行补贴。该政策的实施，是对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规划和民政部、江苏省殡葬改革要求的具体落实，也是保障民生，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职能的重要体现。

2.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 年，殡葬惠民经费共计 920.47 万元，其中全年惠民 4786 户，基本丧葬费用 776.47 万元；落实镇级 32 名公墓管理员补贴 144 万元。市级财政支付 483.49 万元，其余 436.98 万元转移乡镇支付。

（二）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提高殡葬服务质量，惠及广大家庭。

2. 阶段性目标。

坚持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相结合，加大宣传和检查督查的力度，深入实施乡村振兴工程，坚决遏制大操大办、厚葬薄养、人情攀比等陈规陋习，抵制封建迷信活动；加快构建

文明社会新风尚，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城乡一体文明。

二、评价情况。

（一）评价思路方法。

1. 主要内容。

项目绩效考核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绩效目标提升的持续循环过程已基本形成，并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效。

2. 绩效评价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公正公开原则：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工作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政策性原则：评价主要以国家、省和市级有关惠民殡葬补助资金政策和财务管理的规章制度为依据。

3. 绩效评价方法。

指标评价、数据采集、走访调查。

（三）评价工作情况。

该项政策的实施，对督查检查等工作的开展，有了资金保障，有利于推进殡葬改革进程，社会反映好，群众满意度为 100%，对推动文明殡葬、移风易俗等新风起到较好的保障作用。

（四）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要求，我单位分析评价自评分为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三、项目绩效。

2023 年度，完成了镇级公益性公墓管理员补贴资金拨付，对镇（区、街道）公益性公墓进行了严格的日常检查督查和考核，提高了殡葬服务质量惠及广大家庭。2023 年末，我市全年惠民 4786 户，资金发放符合规范，效益达到预期目标。

四、存在问题。

殡葬惠民政策宣传力度不够。

五、有关建议。

下一步，我们将以公墓、殡仪馆等为主要载体，利用宣传栏、公示墙、电子信息屏等多种形式，通过发放宣传服务手册、宣传单等多种方式，宣传惠民殡葬政策，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六、相关信息。

无。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社会事务科

项目名称：老龄协会等经费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2023 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制定和实施老年人照顾服务项目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8〕1 号）文件精神，2023 年该项目实际支出 44 万元。其中，通过协会开展相关活动年度需工作管理费 17 万元，重大节日文化活动宣传及重阳节等策划活动经费 10 万元，慈善会经费 17 万元。全市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敬老爱老助老活动，一是按照老年人和社会组织章程经常性开展有利于老年群体的宣传和普法活动；二是对照全市养了服务质量需求，在业务主管部门和登记部门的指导下开展文化活动，提高社会和谐满意度；三是登记和业务主管部门加大资金的检查和督查力度。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局对该项目资金拨付实施进行监督，未出现问题。通过开展各项文化、普法宣传和维权活动，积极有效地维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加强对老年人的关心和爱护，营造尊老、爱老、敬老的社会氛围，推动了和谐家庭的建设，提高了当代人对传统文化的热情，社会公众满意度均达到 98% 以上。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总结的项目绩效）

到 2023 年 12 月底，已完成该项目预期目标，年度内开展各项文化活动、普法宣传和维权活动共计 40 余场，资金使用规范、使用完成度较好。自评分为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

群众参与度还不够高、面还不够广，需要进一步深入农村一线，调动广大农村老年人积极性。

五、有关建议（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

提质增效，保证工作实效性。多方式进一步优化养老助残基本服务，充分发挥社会工作者、青年志愿者和党员志愿者的作用，针对空巢、独居老人等特殊老年群体，完善健康档案，优化服务内容，提升服务水平。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 社会事务科 项目名称: 老龄协会等经费项目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10%	10	是否设有目标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10%	10	目标是否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10%	10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组织实施	开展活动	经常	经常	5%	5	活动开展是否经常、是否形式多样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老年人群体参与度	≥90%	89%	20%	18	老年人群体参与度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健康发展	健康	健康	20%	20	是否能促进社会健康发展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年群体满意度	≥95%	98%	20%	20	老年群体满意度
		指标 2:					
						
总计				100%	98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项目名称：婚姻登记处补助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实际完成情况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	2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实际完成情况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实际完成情况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	3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实际完成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实际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婚姻档案整理健全规范	健全合规	健全合规	5%	5	实际完成情况
		婚姻登记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抽查监督达标率	100%	100%	3%	3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标准化达标	100%	100%	5%	5	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及时发放结算	及时	及时	2%	2	实际完成情况
指标 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100%	30%	30	实际完成情况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满意	90%以上满意	10	10	实际完成情况
		指标 2:					
						
总计				100	100	实际完成情况	

附件 4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根据《市政府办公室请示事项批办单》（〔2013〕257号）、民政局关于请求解决婚姻登记处性质及人员经费来源的请示，市政府批准同意财政贴补婚姻登记处在编人员工资、购买劳务用工工资、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奖金。对婚姻登记处的补助收入（在编人员工资、购买劳务用工工资、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项目费用由市财政根据单位预算经审核批准后，由财政拨付。

（二）绩效目标。单位负责人作为第一责任人，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统筹安排，合理保障婚姻登记处人员经费支出、单位运转所需的办公用费，以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和事业发展。推动树立良好的婚姻登记窗口形象，以更优更好的服务质量和效率让服务对象高兴而来，满意而归。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补助婚姻登记处收入按市政府办文件执行，2023年预算拨付348.68万元，已全额拨付到账，实际支出348.68万元。资金拨付及时，保证了单位职工的工资正常发放，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二）评价思路方法。单位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统筹安排，合理预算，严格执行，保障婚姻登记处人员经费支出、单位运转所需的办公用费，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和事业发展，推动树立良好的婚姻登记窗口形象。

（三）评价工作情况。以更好服务人民群众为目标，主动引导办事群众积极参与满意度评价，倒逼工作人员转变工作作风，提高服务意识和服务水平，以更优更好的服务质量和效率让服务对象高兴而来，满意而归。

（四）绩效评价结论。以实际执行的完成情况评分考核绩效等级。2023年本单位绩效完成情况好，自评分100分，自评价为优秀。

三、项目绩效。

2023年预算拨付348.68万元，已全额拨付到账。资金拨付及时，保证了单位职工的工资正常发放，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年底前及时结算费用支出。

六、相关信息。